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前一个会计
年度
备考合并报表之审阅报告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1-2
二、审阅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及附注	
1.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3-4
2. 备考合并利润表	5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6-121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阅报告

中证天通（2025）阅 21100007 号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华电”）依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5 年 1-3 月及 2024 年度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和公允列报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内蒙华电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对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 1-3 月及 2024 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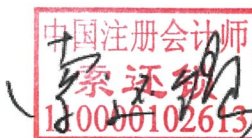
我们提醒备考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审阅报告仅供内蒙华电资产重组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因使用本报告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本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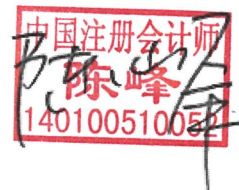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中证天通(2025)阅 21100007
号审阅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 年 11 月 14 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1,142,357,197.47	752,894,437.76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二）	75,439.19	5,687,255.19
应收账款	六（三）	4,666,900,670.86	4,920,464,315.43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六（四）	326,117,435.21	88,406,452.23
其他应收款	六（五）	221,301,595.55	216,651,089.09
存货	六（六）	482,802,060.68	555,395,860.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六（七）	1,642,281,326.39	1,178,093,380.12
流动资产合计		8,481,835,725.35	7,717,592,790.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六（八）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九）	2,186,928,661.34	2,132,520,587.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十）	1,333,608,516.39	1,277,013,002.9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六（十一）	50,272,207.19	50,964,322.23
固定资产	六（十二）	28,252,912,668.64	28,815,296,040.56
在建工程	六（十三）	2,741,877,071.78	2,407,129,270.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十四）	156,972,507.42	161,187,013.65
无形资产	六（十五）	4,190,772,921.80	4,202,759,371.87
开发支出			
商誉	六（十六）	47,001,174.47	47,001,174.47
长期待摊费用	六（十七）	610,324,913.29	652,423,734.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八）	169,217,190.69	162,208,530.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十九）	1,048,729,162.24	1,124,399,974.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88,616,995.25	41,032,903,023.79
资产总计		49,270,452,720.60	48,750,495,813.89

法定代表人：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5年3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二十）	3,194,374,226.18	3,343,396,016.8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二十一）	15,000,000.00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二十二）	1,250,346,984.11	1,931,131,139.3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二十三）	4,269,187.98	79,044,597.59
应付职工薪酬	六（二十四）	169,651,885.43	48,276,900.51
应交税费	六（二十五）	256,659,397.57	213,173,625.19
其他应付款	六（二十六）	4,855,974,436.95	5,191,111,810.0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二十七）	3,495,188,060.37	2,511,847,869.51
其他流动负债	六（二十八）	216,062,968.43	55,981,187.25
流动负债合计		13,457,527,147.02	13,393,963,146.2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六（二十九）	8,779,005,693.35	9,702,570,893.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六（三十）	21,308,457.14	19,079,191.99
长期应付款	六（三十一）	386,126,844.26	337,934,344.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六（三十二）	9,591,994.87	9,591,994.87
递延收益	六（三十三）	119,634,003.42	122,507,449.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十八）	159,986,257.73	139,477,932.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六（三十四）	15,211,580.57	15,444,741.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90,864,831.34	10,346,606,547.39
负债合计		22,948,391,978.36	23,740,569,693.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241,582,115.26	18,201,602,730.59
少数股东权益		7,080,478,626.98	6,808,323,38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322,060,742.24	25,009,926,120.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9,270,452,720.60	48,750,495,813.89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3 月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附注	2025 年 1-3 月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448,390,303.47	23,855,078,446.19
其中：营业收入	六（三十五）	5,448,390,303.47	23,855,078,446.19
二、营业总成本		4,182,823,607.02	19,819,394,794.99
其中：营业成本	六（三十五）	3,898,264,059.72	18,455,959,199.20
税金及附加	六（三十六）	198,171,365.02	894,267,560.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六（三十七）	7,643,280.31	49,287,031.83
研发费用	六（三十八）		35,489,243.53
财务费用	六（三十九）	78,744,901.97	384,391,760.41
其中：利息费用		81,266,795.98	398,082,320.88
利息收入		2,812,918.72	17,660,563.35
加：其他收益	六（四十）	14,251,135.20	51,002,200.5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一）	58,224,373.41	381,687,943.6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408,073.64	216,885,060.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808,688.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二）		-293,602,8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三）		30,678,402.3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四十四）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38,042,205.06	4,196,640,709.52
加：营业外收入	六（四十五）	1,752,897.64	53,314,766.13
减：营业外支出	六（四十六）	3,305,770.00	376,537,671.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36,489,332.70	3,873,417,804.65
减：所得税费用	六（四十七）	164,241,446.23	521,047,707.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247,886.47	3,352,370,097.4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2,247,886.47	3,352,370,097.4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1,299,737.91	3,039,562,211.97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50,948,148.56	312,807,885.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四十八）	42,433,008.62	-106,660,647.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433,008.62	-106,645,404.8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433,008.62	-106,645,404.81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242.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14,680,895.09	3,245,709,450.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3,732,746.53	2,932,916,807.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0,948,148.56	312,792,643.29
八、每股收益：	十七（二）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2	0.4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2	0.40

（后附附注系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1、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内蒙古自治区股份制工作试点小组（内股份办通字〔1993〕11 号文）批准，由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华能集团公司、华能内蒙古发电公司作为发起人以社会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1994 年 5 月 12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 2008 年 12 月 11 日在内蒙古自治区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5000000000245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16 年 7 月 8 日在呼和浩特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50000114123615F 的《营业执照》，现有注册资本 652,688.78 万元，备考拟发行 77,186.45 万股。公司股票于 1994 年 5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股票代码：600863，股票简称：内蒙华电。

公司法定代表人：高原。

公司注册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 218 号。

总部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锡林南路工艺厂巷电力科技楼。

(二) 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从事火力发电、风力发电、其他新能源发电、煤炭资源开采及蒸汽、热水的供应等业务。

经营范围为：火力发电、供应，蒸汽、热水的生产、供应、销售、维护和管理；风力发电以及其他新能源发电和供应；对煤炭、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对煤化工、煤炭深加工行业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对石灰石、电力生产相关原材料投资，与上述经营内容相关的管理、咨询服务。

(三)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 1-3 月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2 户。



公司全称	公司简称	公司类型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煤电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布勒呼牧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布勒呼牧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龙源风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丰泰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海勃湾电力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京达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蒙达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和林发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丰电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乌达莱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聚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新能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丰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丰川新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方魏家峁（鄂尔多斯）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魏家峁新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内蒙古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聚穗能源合伙企业	合伙企业
内蒙古金和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金和新能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察尔湖光伏公司	全资子公司
内蒙古北联电辉腾能源有限公司	北联电辉腾能源公司	全资子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多伦公司	控股子公司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正蓝旗风电公司	控股子公司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子公司相关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二、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10 月 17 日，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调整风力发电等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海关总署 税务总局 2025 年第 10 号），自 2025 年 11 月 1 日起，陆上风电项目不再享受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优惠（以下简称“增值税政策调整”）。2025 年 11 月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因增值税政策调整，对本次交易的评估事项产生影响，公司拟对本次交易方案所涉及的交易价格、支付方式、业绩承诺等事项进行调整。

（一）重组方案概况

交易形式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	----------------------



交易方案简介		内蒙华电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方公司）购买其持有的正蓝旗风电 70%股权与北方多伦 75.51%的股权，并向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交易价格		533,615.66 万元
交易标的 1	名称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和经营管理，主要产品为电力
	所属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交易标的 2	名称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风力发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和经营管理，主要产品为电力
	所属行业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以募集配套资金的成功实施为前提，最终募集配套资金成功与否不影响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行为的实施。

（二）标的资产评估情况

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企华评报字(2025)第 6615 号)和(中企华评报字(2025)第 6616 号)，评估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北方多伦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326,369.47 万元，对应 75.51%股权部分为 246,448.86 万元；正蓝旗风电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468,675.63 万元，扣除分红 58,437.35 万元后对应 70%股权部分为 287,166.79 万元。参考上述评估价值，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内蒙华电收购标的公司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533,615.66 万元。

（三）本次重组支付方式

序号	交易对方	交易标的名称及权益比例	支付方式(万元)		向该交易对方支付的总对价
			现金对价	股份对价	
1	北方公司	正蓝旗风电公司 70%股权	20,101.68	267,065.12	287,166.79
2	北方公司	北方多伦公司 75.51%股权	246,448.86		246,448.86

（四）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情况

股票种类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定价基准日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发行价格	3.46 元/股
发行数量	771,864,503 股（未考虑与本次交易相关的配套募集资金的发行事项。）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构成关联交易，但是需对本公司重组后业务的财务报表进行备考合并，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以公司与拟收购的标的资产假设本次交易已在报告期初2024年1月1日完成，依照本次重组完成后的架构，在持续经营前提下，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2025年3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5年1-3月及2024年度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24年1月1日)实施完成，即上述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24年1月1日已经存在，本公司于报告期初已持有标的公司股权，由此所形成的业务架构和会计主体于报告期初已经存在，且自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3月31日期间无其他重大改变。

(2)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与标的公司均为北方公司控制的子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本次交易属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相关备考调整遵循企业会计准则有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规定。

(3)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本公司经审阅的2025年1-3月、经审计的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以及标的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1-3月、2024年度合并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本附注三所述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编制而成。

(4) 内蒙华电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向北方公司购买其分别持有的正蓝旗风电公司70%股权与北方多伦公司75.51%股权，本次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向对方支付的对价为533,615.66万元，发行价格为3.46元/股，发行股份771,864,503股，该部分对价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列报；现金支付的部分266,550.54万元，于“其他应付款”列报。



(5) 考虑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目的, 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 仅编制了本报告期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备考合并利润表, 未编制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 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本公司管理层认为, 相关期间的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对作为特定用途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使用者无重大相关性。

(6)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报, 不再列示“股本”、“资本公积”、“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7)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未考虑本次重组交易中可能产生的交易成本、中介费用、流转税及其他税项。

(8) 由于配套融资的具体实施将结合发行定价情况确定, 并以中国证监会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为准, 因此,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指标未考虑配套融资事项及其影响。

(9) 由于本次重组方案尚待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中国证监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 因此最终经批准的重组方案, 包括本公司实际发行的股份及其作价, 以及发行费用等都可能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所采用的上述假设存在差异, 相关资产、负债及股东权益, 都将在本次重组交易完成后实际入账时作出相应调整。

本备考报表系为本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目的而编制, 仅作为本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申报文件之用, 因此不适用于任何其他目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 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相应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



位币，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余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 10%以上且金额大于 3,0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应收款项核销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的收回或转回	单项应收款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账龄超过一年的应收股利	单项应收股利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项在建工程项目投资金额 5 亿元以上的大中型基建项目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期末净资产占期末合并净资产绝对值 1%以上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总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 5%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单项投资活动现金流 1.5 亿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1,0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0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1,000 万元以上

（六）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指参与合并的公司 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合并日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管理费用。与发行债务



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七）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



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七）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全部子公司。

当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

本公司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账面余额；将子公司自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内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十七）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十） 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十七）2（3））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



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持有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等条件的投资（包括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但不包括权益性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九）外币业务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十）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应收款项、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同一金融工具或具有相同预计存续期的类似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的外部市场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指标包括：信用利差、针对借款人的信用违约互换价格、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小于其摊余成本的时间长短和程度、与借款人相关的其他市场信息（如借款人的债务工具或权益工具的价格变动）；

（2）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3）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4）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5）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6）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7）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本公司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的显著变化、担保物价值或担保方信用评级的显著下降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则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间内经济形势和经营



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认为金融资产在下列情况发生违约：

借款人不大会全额支付其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欠款，该评估不考虑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采取例如变现抵押品(如果持有)等追索行动。

3、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



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



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7、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收到的商业汇票，包括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款项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8、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企业因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经营活动应收取的款项。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该



金融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某单项应收款项的风险呈现出不一样的特征，如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较高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这些单项应收款项单独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应收热费组合	应收热费组合
组合 2-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9、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对部分应收账款进行保理业务，基于出售的频繁程度、金额以及内部管理情况，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0、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该金融资产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某单项应收款项的风险呈现出不一样的特征，如，信用风险较低或信用风险较高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这些单项



应收款项单独计量其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组合名称	组合内容
组合 1-应收员工备用金组合	员工备用金
组合 2-一般性往来组合	一般性往来款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主要包括原燃料、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产成品、库存商品等。原燃料包括发电用燃料、备品备件及维修材料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



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十三）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3）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十四）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项目反映。企业购入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的期末账面价值，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反映。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其他债权投资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其他债权投资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其他债权投资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其他债权投资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其他债权投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其他债权投资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其他债权投资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企业的长期应收款项，包括融资租赁产生的应收款项、采用递延方式具有融资性质的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等产生的应收款项等。

1、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长期应收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长期应收款在单项资产的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本公司对租赁应收款项，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长期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长期应收款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2、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应收租赁款以外的其他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长期应收款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长期应收款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长期应收款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附注“三（六）企业合并”。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



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七）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原则、程序及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



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十八）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

1、投资性房地产初始计量

（1）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满足投资性房地产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不满足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对投资性房地产在预计可使用年限内按年限平均法摊销或计提折旧。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投资性房地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
房屋及建筑物	8-30	3%	3.23%-12.1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3、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及处置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十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按月计提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当月



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当月仍计提折旧，从下月起不计提折旧。无法为企业产生收益或暂时未使用（季节性停用除外）的固定资产，作为闲置固定资产。闲置固定资产需重新估计预计使用寿命和折旧率，折旧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管理及非生产用房屋	30	3%	3.23%
	受腐蚀生产用房屋	20	3%	4.85%
	简易房	8	3%	12.13%
	非生产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管理用建筑物	28	5%	3.39%
	火电站建筑物	30	0%	3.33%
	煤矿建筑物	15-25	3%	6.47%-3.88%
	其他生产用建筑物	28	5%	3.39%
机器设备	发电及供热设备	17-25	5%	5.59%-3.80%
	输电线路	30	5%	3.17%
	变电、配电设备	19	5%	5.00%
	煤炭生产设备	7-30	3%	13.86%-3.23%
	通讯线路及设备	13	5%	7.31%
电子设备	自动化控制及仪器仪表	5-10	0%-3%	20%-9.7%
办公设备	非生产用设备及器具	5-7	0%-3%	20.00%-13.86%
	工具及其他生产用具	5-8	0%-3%	20.00%-12.13%
运输设备	铁路运输设备	15	5%	6.33%
	汽车运输设备	9	3%	10.78%
	其他运输设备	8	3%	12.13%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二十）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建工程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1）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2）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3）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4）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一）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是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及其他相关成本，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借款费用资本化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



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1）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二）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土地及其他。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1）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2）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应当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在使用寿命期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应摊销。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并于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对于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



使用寿命内摊销。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二十四）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生产用地征地费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十六）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二十七）职工薪酬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



险费和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其他短期薪酬等。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和企业年金。公司应当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1）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2）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应当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本公司应当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应当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适用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公司应当适用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八）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



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二十九）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三十）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公司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2)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 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 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 如为衍生工具, 则本公司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 本公司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公司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 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 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 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 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应当以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分类为基础, 确定该工具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等的会计处理。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 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债”,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 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 无论其名称中是否包含“股”, 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 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

发行方发行金融工具, 其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 如分类为债务工具且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应当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 应当从权益中扣除。

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三十一)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收入是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 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 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合同开始日, 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 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



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客户在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定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1）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3）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或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4）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等。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1）电力销售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确认收入。

（2）热力销售收入

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确认收入。

（3）燃料及原材料销售收入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在燃料及原材料的控制权转移至客户时确认收入。

（4）服务收入

服务收入主要指委托运行、咨询、技术等服务而收取的收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于服务提供期间确认收入。

（三十二）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三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同时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



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未能同时满足：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本公司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三十五）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



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

（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

（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出租人和承租人时，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租赁期是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1、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一般会计处理见附注“三（二十二）使用权资产”和附注“三（二十八）租赁负债”。

2、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采用剩



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反映租赁的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3 万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售后租回交易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按照附注“三（三十一）收入”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售后回租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作为售后回租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十）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三十六）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经营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按经营区域确定报告分部。主要考虑每个报告分部面向不同区域的电网公司提供电力，且由于每个分部需要不同的市场策略而需要单独的管理，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不同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蒙西电网地区分部、蒙东电网地区分部及华北电网地区分部三个经营分部。

（三十七）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考虑该资产或负债的特征；假定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交易，是在当前市场条件下的有序交易；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以公允价值计量负债，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负债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负债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履行义务。以公允价值计量自身权益工具，假定在计量日将该自身权益工具转移给其他市场参与者，而且该自身权益工具在转移后继续存在，并由作为受让方的市场参与者取得与该工具相关的权利、承担相应的义务。

（三十八）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主要根据经营地区确定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并确定商誉分配。

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二十五）长期资产减值”。

（三十九）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四十）关联方



当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关联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本公司的母公司；
- （2）本公司的子公司；
- （3）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对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5）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或个人；
- （6）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 （11）与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关联方：

- （13）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4）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5）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上述（1），（3）和（13）情形之一的企业；
- （16）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个月内，存在（9），（10）和（14）情形之一的个人；
- （17）由（9），（10），（14）和（16）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四十一）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4、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开发支出

确定资本化的金额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有关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适用的折现率以及预计受益期间的假设。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



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8、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9、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10、新建电厂的获批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部分电厂建设项目能够取得国家或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的最终批准是公司管理层的一项重要估计和判断。该项估计和判断是基于已取得的初步审批和对项目的理解。基于以往经验，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将会取得国家或地方政府主管部门对该等电厂建设项目的最终批准。与该等估计和判断的偏离将可能需要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的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四十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一）会计政策变更

1、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 17 号”），规定“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7 号相关规定，应用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规定“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本公司于印发之日起执行准则解释第 18 号相关规定，应用准则解释第 18 号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二）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本公司的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 目	税（费）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3%、9%、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5%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15%、7.5%计缴，详见下表。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税额的3%计缴。
地方教育附加	实缴增值税税额的2%计缴。

（二）主要子公司所得税税率情况：

公司名称	税 率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注1）	15%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2）	25%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5%
内蒙古布勒呼牧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3）	25%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注4）	三免三减半（12.5%）



公司名称	税 率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5）	25%
内蒙古聚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6）	三免三减半（免）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7）	25%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注8）	25%
内蒙古丰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9）	三免三减半（免）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10）	15%及三免三减半（7.5%）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注11）	15%及三免三减半（7.5%）

（三）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煤电一体化建设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鼓励类产业，并依据。《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规定，按照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颁布的第 28 号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发电机组不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电力行业鼓励类清单内项目要求，不再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将按照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颁布的第 28 号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布勒呼牧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风电机组不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电力行业鼓励类清单内项目要求，不再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将按照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本公司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2025 年将按照 1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结束后，将按照 2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颁布的第 28 号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兴和县察尔



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光伏发电机组不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电力行业鼓励类清单内项目要求，不再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将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6、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内蒙古聚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7、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第 7 号令，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 台 66 万千瓦超临界空冷机组不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电力行业鼓励类清单内项目要求，不再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8、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颁布的第 7 号令，自 2024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 台 33 万千瓦燃煤发电机组不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电力行业鼓励类清单内项目要求，不再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按照 2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9、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丰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27 年 1 月 1 日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10、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颁布的第 28 号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其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清单内项目中“29. 新能源电站和新型储能设施联合运营”要求，享



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其他非“三免三减半”所得额将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1、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第二款：企业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设施项目投资经营的所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颁布的第 28 号令，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其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2025 年本）》清单内项目中“29. 新能源电站和新型储能设施联合运营”要求，享有《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税[2020]23 号）的相关优惠税率，其他非“三免三减半”所得额将按照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12、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布勒呼牧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公司所属额尔格图风电场根据财税[2015]74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相关规定，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和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同样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政策，因增值税进项留抵税额较多，尚未办理相关税收优惠的申请。

13、根据财税[2019]38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及 2021 年第 6 号、2023 年 5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实施供热企业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居民供热而实际取得的采暖费享受免征增值税的优惠政策；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享受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本期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受居民供热免征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控股子公司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享受居民供热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的优惠政策。

14、根据国税地字[1989]140 号《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对厂区以外的公共绿化用地和向社会开放的公园用地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本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



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北方魏家峁煤电有限责任公司部分土地享受该优惠政策。

15、根据国税地字[1989]140 号《关于土地使用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补充规定》，对防火、防爆、防毒等安全防范用地暂免征收土地使用税。本期本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控股子公司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1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十三条规定：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30%的，减按 75%征收环境保护税。纳税人排放应税大气污染物或者水污染物的浓度值低于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50%的，减按 50%征收环境保护税，本期本公司所属火力发电企业均符合减税条件。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披露项目（含公司备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披露）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指 2025 年 3 月 31 日；上期指 2024 年度，本期指 2025 年 1-3 月。

（一）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00.00
银行存款	38,054,691.06	489,642.67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548,276,261.28	409,330,183.55
其他货币资金	556,026,245.13	343,074,311.54
合 计	1,142,357,197.47	752,894,437.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资金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诉讼冻结资金	5,815.96	5,615.04
土地复垦保证金	2,094,200.53	2,093,972.90
矿山治理保证金	553,926,228.64	340,974,723.60
合 计	556,026,245.13	343,074,311.54

（二）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75,439.19		75,439.19	5,687,255.19		5,687,255.19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75,439.19		75,439.19	5,687,255.19		5,687,255.19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452,625.36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8,452,625.36	

4、本公司本期期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5,439.19	100.00			75,439.1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75,439.19	100.00			75,439.19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 计	75,439.19				75,439.19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687,255.19	100.00			5,687,255.19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5,687,255.19	100.00			5,687,255.19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合 计	5,687,255.19				5,687,255.19

(1) 本公司应收票据均为银行电子承兑汇票，根据历年来应收票据到期兑付情况，预计预期损失率为 0%，未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名 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银行承兑汇票	75,439.19			5,687,255.19		
合 计	75,439.19			5,687,255.19		

6、本公司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三)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1,148,680.01	2,821,016,930.65
1-2 年	1,051,423,625.44	1,053,966,121.71
2-3 年	377,465,608.64	476,277,533.37
3-4 年	415,360,878.44	417,701,851.37
4-5 年	129,936,389.92	129,936,389.92
5 年以上	219,052,467.87	219,052,467.87
小 计	4,864,387,650.32	5,117,951,294.89
减：坏账准备	197,486,979.46	197,486,979.46
合 计	4,666,900,670.86	4,920,464,315.43

2、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应收账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07,823,971.95	96.78	189,166,276.07	4.02	4,518,657,695.8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563,678.37	3.22	8,320,703.39	5.31	148,242,974.98
其中：应收热费组合	135,694,579.51	2.79		-	135,694,579.51
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20,869,098.86	0.43	8,320,703.39	39.87	12,548,395.47
合 计	4,864,387,650.32	100.00	197,486,979.46	4.06	4,666,900,670.86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031,002,010.16	98.30	189,166,276.07	3.76	4,841,835,734.0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949,284.73	1.70	8,320,703.39	9.57	78,628,581.34
其中：应收热费组合	75,065,224.03	1.47			75,065,224.03



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11,884,060.70	0.23	8,320,703.39	70.02	3,563,357.31
合 计	5,117,951,294.89	100.00	197,486,979.46	3.86	4,920,464,315.4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9,813,468.85			注 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39,563,896.73			注 1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166,276.07	189,166,276.07	100.00	注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0,461,884.42			注 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42,933,100.08			注 2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723,954,157.51			注 2
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914,698.50			注 1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489.79			注 1
合 计	4,707,823,971.95	189,166,276.07	4.02	

(续)

债务人名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计提理由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486,729.91			注 1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762.82			注 1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40,118,265.80			注 1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166,276.07	189,166,276.07	100.00	注 3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47,295,909.05			注 2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26,299,818.86			注 2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812,410,059.35			注 2
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914,698.50			注 1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1			注 1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489.79			注 1
合计	5,031,002,010.16	189,166,276.07	3.76	

注 1: 应收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上述企业均为关联方单



位，应收款项对应债务方均为国有控股公司，信用较好，根据历史经验判断，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应收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系电费结算款，对应债务方均为国有企业，信用好，根据历史经验判断，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未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公司所属乌海发电厂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应收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委托运行费 18,916.63 万元。依据乌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安全生产的文件要求，该公司存在重大安全隐患，责令其停机。至报表日，其尚未启动发电设备的升级改造，生产经营停滞，该笔应收款项存在较大损失风险。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名 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热费组合	135,694,579.51		
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20,869,098.86	8,320,703.39	39.87
合 计	156,563,678.37	8,320,703.39	5.31

(续)

名 称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应收热费组合	75,065,224.03		
其他应收客户组合	11,884,060.70	8,320,703.39	70.02
合 计	86,949,284.73	8,320,703.39	9.57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项目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余额	197,486,979.46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核销	
本期转销	
其他	
期末余额	197,486,979.46

4、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0,461,884.42	46.88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723,954,157.51	35.44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42,933,100.08	4.99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39,563,896.73	4.92	
内蒙古蒙华海勃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89,166,276.07	3.89	189,166,276.07
计	4,676,079,314.81	96.12	189,166,276.07

6、期末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情况。

7、期末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披露预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25,799,835.12	99.90	88,099,579.08	99.65
1—2 年（含 2 年）	252,470.60	0.08	241,743.66	0.27
2—3 年（含 3 年）	50,000.00	0.02	50,000.00	0.06
3 年以上	15,129.49	0.00	15,129.49	0.02
合 计	326,117,435.21	100.00	88,406,452.23	100.00

2、本公司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3、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国能销售集团西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176,339,090.99	54.07	
内蒙古同煤朔矿煤炭运销有限公司	41,910,447.19	12.8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28,938,612.40	8.87	
国能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准格尔分公司	23,482,404.78	7.20	
鄂尔多斯市昊华红庆梁矿业有限公司	22,572,000.00	6.92	
合 计	293,242,555.36	89.91	

（五）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1,301,595.55	216,651,089.09
合 计	221,301,595.55	216,651,089.09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9,214,661.14	54,496,358.38
1-2 年	132,871,706.73	131,869,085.03
2-3 年	12,408,355.75	12,408,355.75
3-4 年	5,728,953.31	6,583,371.31
4-5 年	956,282.10	956,282.10
5 年以上	41,058,532.88	41,274,532.88
小 计	252,238,491.91	247,587,985.45
减：坏账准备	30,936,896.36	30,936,896.36
合 计	221,301,595.55	216,651,089.09

(2) 按款项性质披露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征地税款	116,789,749.00	116,789,749.00
往来款	62,120,540.02	60,620,628.41
草原植被恢复费	28,164,545.00	28,164,545.00
粉煤灰款	14,009,252.94	13,682,596.40
工程款	8,635,745.29	9,490,163.29
退税款	4,228,460.46	39,223.23
押金及保证金	17,090,000.00	17,080,000.00
职工备用金	197,402.46	108,311.89
其他	1,002,796.74	1,612,768.23
合 计	252,238,491.91	247,587,985.45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其他应收款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83,525,320.00	72.76			183,525,32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8,713,171.91	27.24	30,936,896.36	45.02	37,776,275.55
其中：员工备用金组合	197,402.46	0.08	56,702.16	28.72	140,700.30
一般往来款组合	68,515,769.45	27.16	30,880,194.20	45.07	37,635,575.25
合 计	252,238,491.91	100.00	30,936,896.36	12.26	221,301,595.55

续

类 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193,334.40	71.97			178,193,334.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94,651.05	28.03	30,936,896.36	44.58	38,457,754.69
其中：员工备用金组合	108,311.89	0.04	56,702.16	52.35	51,609.73
一般往来款组合	69,286,339.16	27.98	30,880,194.20	44.57	38,406,144.96
合 计	247,587,985.45	100.00	30,936,896.36	12.50	216,651,089.09

①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 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准格尔旗非税收入管理局	126,763,409.00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财政厅	859,310.00			预计可以收回
准格尔旗财政国库收付中心	1,837,905.00			预计可以收回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11,543,050.00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锡林浩特市阿巴嘎旗税务局	131,100.31			预计可以收回
内蒙古自治区林业和草原督查保障中心	3,950,620.00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乌拉特前旗税务局	392,260.71			预计可以收回
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国家税务局	1,899,435.03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乌拉特后旗税务局	389,741.76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苏尼特右旗税务局	253,674.54			预计可以收回
国家税务总局锡林浩特市税务局	1,130,730.45			预计可以收回
乌兰察布市商都县国家税务局	31,517.66			预计可以收回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4,978,013.21			预计可以收回
正蓝旗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25,735.85			预计可以收回
华能科尔沁右翼前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8,816.48			预计可以收回
合 计	183,525,320.00			

注：公司单项计提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退还税款、草原植被恢复费及关联方技术服务费，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未计提坏账准备。

②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员工备用金组合	197,402.46	56,702.16	28.72
一般往来款组合	68,515,769.45	30,880,194.20	45.07
合 计	68,713,171.91	30,936,896.36	45.02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坏账准备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期初余额		1,614,873.14	29,322,023.22	30,936,896.36
期初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 二阶段				
—转入第 三阶段				
—转回第 二阶段				
—转回第 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614,873.14	29,322,023.22	30,936,896.36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 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准格尔旗非税收入管理局	草原植被 恢复费及 征地税款	126,763,409.00	注	50.26	
正蓝旗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17,425,735.85	1-2 年	6.91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服务费	14,978,013.21	1-2 年	5.94	
正蓝旗宏江新型环保建材有限责任公司	粉煤灰款	13,682,596.40	5 年以上	5.42	13,682,596.40
鄂尔多斯市财政局	草原植被 恢复费	11,543,050.00	2-3 年	4.58	
合 计		184,392,804.46		73.11	13,682,596.40

注：准格尔旗非税收入管理局：1 年以内 18,020,134.00 元，1-2 年 27,414,420.00 元，3-4 年 71,355,195.00 元，5 年以上 9,973,660.00 元。



(六) 存货**1、存货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1,373,112.23	25,384,891.21	435,988,221.02
库存商品	3,700,505.42		3,700,505.42
低值易耗品	1,280,176.09		1,280,176.09
周转材料	82,427,659.30	40,594,501.15	41,833,158.15
合 计	548,781,453.04	65,979,392.36	482,802,060.68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39,442,563.39	25,384,891.21	514,057,672.18
库存商品	1,852,915.62		1,852,915.62
低值易耗品	1,280,176.09		1,280,176.09
周转材料	78,799,597.54	40,594,501.15	38,205,096.39
合 计	621,375,252.64	65,979,392.36	555,395,860.28

2、存货跌价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384,891.21					25,384,891.21
周转材料	40,594,501.15					40,594,501.15
合 计	65,979,392.36					65,979,392.36

3、本公司本期存货期末余额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情况。**(七)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留抵增值税	351,043,866.51	363,110,417.53
预缴所得税	56,449,145.23	36,734,669.55
待摊费用	15,699,025.88	
预缴其他税费	290,764.27	358,786.48
碳排放权资产	82,637,572.29	54,335,685.50
待认证进项税额	525,674.44	3,151,598.84
委托贷款	1,135,635,277.77	720,402,222.22
合 计	1,642,281,326.39	1,178,093,380.12



(八) 债权投资

1、投资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其他（闽发债券）	18,595,047.22	18,595,047.22		18,595,047.22	18,595,047.22	
减：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合 计	18,595,047.22	18,595,047.22		18,595,047.22	18,595,047.22	

2、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18,595,047.22	18,595,047.22
上年年末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18,595,047.22	18,595,047.22

注：根据海勃湾电力公司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国债托管协议，海勃湾电力公司将号码为 B880770560 的股东账户及账户内价值为人民币 8,000.00 万元的国债托管于闽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所属营业部的交易席位上。上述托管国债到期未收回，海勃湾电力公司已在 2004 年度和 2005 年度分别计提了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8,000.00 万元。

2010 年 1 月 13 日，经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第二次债权人会议决议，就闽发证券破产债权第一次分配达成一致，海勃湾电力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及现金共计 46,602,468.67 元。海勃湾电力公司按照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股票和现金金额冲回了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2011 年 7 月，海勃湾电力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1,065,665.55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065,665.55 元。

2011 年 12 月，根据第三次财产清算方案，海勃湾电力公司应收 8,263,707.00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8,263,707.00 元，并于 2012 年 1 月收到该笔资金。

2016 年 8 月 29 日，海勃湾电力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3,497,134.26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3,497,134.26 元。

2020 年 4 月 23 日，海勃湾电力公司收到闽发证券破产清算管理人转入的现金 1,975,977.30 元，同时冲回部分已计提的减值准备 1,975,977.30 元。

（九）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2,186,928,661.34	2,132,520,587.70
小 计	2,186,928,661.34	2,132,520,587.7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2,186,928,661.34	2,132,520,587.70

2、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08,255,400.00	460,442,267.56			7,102,532.76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42,372,300.00	1,280,945,223.30			24,307,578.29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27,453,333.33	109,591,727.85			20,060,227.39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	3,134,621.53			-352,808.11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43,750,000.00	35,453,479.42			-43,686.02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82,470,000.00	120,693,762.72			2,640,146.98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111,800,000.00	122,259,505.32			694,082.35	
合 计	1,718,101,033.33	2,132,520,587.70			54,408,073.64	

（续）

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67,544,800.32	
内蒙古岱海发电					1,305,252,801.59	



被投资单位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129,651,955.24	
四方蒙华电（北京）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2,781,813.42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35,409,793.40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23,333,909.70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122,953,587.67	
合 计					2,186,928,661.34	

（十）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42,673,266.54	327,911,566.21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74,721,598.91	832,833,280.13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600739）	6,213,650.94	6,268,156.65
合 计	1,333,608,516.39	1,277,013,002.99

2、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27,911,566.21			14,761,700.33			342,673,266.54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832,833,280.13			41,888,318.78			874,721,598.91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600739）	6,268,156.65				54,505.71		6,213,650.94
合 计	1,277,013,002.99			56,650,019.11	54,505.71		1,333,608,516.39



续表：

项 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包满铁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50,000.00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66,518,266.54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内蒙古大唐国际托克托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312,125,598.91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600739)			10,707,343.92	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合 计		478,643,865.45	149,457,343.92	

3、终止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本期无终止确认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一) 投资性房地产

1、按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6,620,015.24	97,588,236.86	124,208,252.10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6,620,015.24	97,588,236.86	124,208,252.1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14,813,483.70	58,430,446.17	73,243,929.87
2.本期增加金额	204,187.02	487,928.02	692,115.04
(1) 计提或摊销	204,187.02	487,928.02	692,115.04



项 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 计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017,670.72	58,918,374.19	73,936,044.91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602,344.52	38,669,862.67	50,272,207.19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806,531.54	39,157,790.69	50,964,322.23

2、年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十二)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28,243,630,176.08	28,806,013,548.00
固定资产清理	9,282,492.56	9,282,492.56
小 计	28,252,912,668.64	28,815,296,040.56

1、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6,413,550.49	14,355,072,905.34	56,582,598,339.36	314,177,404.12	1,972,372,432.85	72,692,377.35	73,303,327,009.51
2、本期增加金额			352,743.36			200,230.09	552,973.45
(1) 购置			193,451.33			200,230.09	393,681.42
(2) 在建工程转入			159,292.03				159,292.0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252,057.38				252,057.38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其他转出			252,057.38				252,057.38
4、期末余额	6,413,550.49	14,355,072,905.34	56,582,699,025.34	314,177,404.12	1,972,372,432.85	72,892,607.44	73,303,627,925.58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7,988,921,388.27	32,906,168,733.22	282,432,326.43	1,539,786,480.92	59,773,545.54	42,777,082,474.38
2、本期增加金额		105,111,662.20	435,460,457.26	1,621,806.74	19,644,999.49	845,362.30	562,684,287.99
(1) 计提		105,111,662.20	435,460,457.26	1,621,806.74	19,644,999.49	845,362.30	562,684,287.99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4) 其他转出							



项 目	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 计
4、期末余额		8,094,033,050.47	33,341,629,190.48	284,054,133.17	1,559,431,480.41	60,618,907.84	43,339,766,762.37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469,203,942.14	1,198,882,445.39	4,745,624.61	46,916,018.58	482,956.41	1,720,230,987.1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处置子公司							
(3)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69,203,942.14	1,198,882,445.39	4,745,624.61	46,916,018.58	482,956.41	1,720,230,987.1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413,550.49	5,791,835,912.73	22,042,187,389.47	25,377,646.34	366,024,933.86	11,790,743.19	28,243,630,176.08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413,550.49	5,896,947,574.93	22,477,547,160.75	26,999,453.08	385,669,933.35	12,435,875.40	28,806,013,548.0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3,598,635.00	2,841,022.26		757,612.74	
机器设备	55,732,434.17	15,047,230.79	40,475,631.26	209,572.12	
合 计	59,331,069.17	17,888,253.05	40,475,631.26	967,184.86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乌拉山发电厂房屋	2,508,376.46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乌海发电厂房屋	4,475,551.03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白云鄂博风电场房屋	454,846.47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上都发电公司房屋	9,769,232.61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泰发电公司房屋	6,975,776.52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和林发电公司房屋	607,148,167.89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龙源风电公司房屋	1,515,123.34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布勒呼牧公司房屋	5,185,717.59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丰电能源公司房屋	66,909.68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魏家峁煤电公司房屋	291,049,622.07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蒙达发电公司房屋	288,274.39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多伦新能源公司房屋	4,263,172.23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正蓝旗新能源公司房屋	40,548,849.81	产权证书正在积极办理中
合 计	974,249,620.09	

2、固定资产清理

(1) 固定资产清理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海勃湾电力公司 2*10 万千瓦机组	8,944,493.37	8,944,493.37	机组关停
乌力吉木仁风电场 31#风机	1,065,186.17	1,065,186.17	风机损毁
低效无效资产处置	2,932,213.02	2,932,213.02	
小 计	12,941,892.56	12,941,892.56	
减：资产减值准备	3,659,400.00	3,659,400.00	
合 计	9,282,492.56	9,282,492.56	

(2) 转入固定资产清理已超过 1 年的固定资产清理进展情况说明

截至期末，子公司海勃湾电力公司 1#、2#机组资产清理工作尚未全部结束；分公司乌力吉木仁风电场 31#风机发生损毁，资产清理工作尚未结束；子公司上都发电公司、上都第二发电公司低效无效资产处置，计入固定资产清理，资产清理工作尚未结



(十三)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在建工程	2,659,542,169.75	2,324,794,368.07
工程物资	82,334,902.03	82,334,902.03
合 计	2,741,877,071.78	2,407,129,270.10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风电项目	1,892,620,564.57	2,502.00	1,892,618,062.57	1,639,052,225.11	2,502.00	1,639,049,723.11
火电项目	158,317,171.27	92,415,519.41	65,901,651.86	158,344,028.20	92,415,519.41	65,928,508.79
技术改造	524,422,776.79	3,871,099.82	520,551,676.97	441,090,135.37	3,871,099.82	437,219,035.55
煤矿项目	31,707,603.56	31,707,603.56		31,707,603.56	31,707,603.56	
光伏项目	180,470,778.35		180,470,778.35	182,597,100.62		182,597,100.62
合 计	2,787,538,894.54	127,996,724.79	2,659,542,169.75	2,452,791,092.86	127,996,724.79	2,324,794,368.07

(2) 重大在建工程增减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金和新能源公司	2,377,996,800.00	381,948,623.03	74,287,179.77			456,235,802.80
魏家峁新能源公司	3,498,025,100.00	505,215,613.69	4,693,692.90		18,094,138.42	491,815,168.17
北联电辉腾能源公司	4,193,214,100.00	753,813,369.85	189,935,721.75			943,749,091.60
合 计	10,069,236,000.00	1,640,977,606.57	268,916,594.42		18,094,138.42	1,891,800,062.57

(续)

工程名称	工程进度 (%)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金额	本期资本 化年利率 (%)	资金来源
金和新能源公司	19.19	19.19	1,851,136.86	1,756,670.17	2.64	融资贷款、 自有资金
魏家峁新能源公司	14.07	14.07	3,775,333.88	1,838,294.99	2.31	融资贷款、 自有资金
北联电辉腾能源公司	22.51	22.51	3,759,958.32	3,585,384.48	2.27	融资贷款、 自有资金
合 计			9,386,429.06	7,180,349.64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风电项目	2,502.00					2,502.00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或报废	其他	
火电项目	92,415,519.41					92,415,519.41
技术改造	3,871,099.82					3,871,099.82
煤矿项目	31,707,603.56					31,707,603.56
合 计	127,996,724.79					127,996,724.79

3、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专用材料	488,946.21	488,946.21
专用设备	3,845,955.82	3,845,955.82
预付设备款	78,000,000.00	78,000,000.00
小 计	82,334,902.03	82,334,902.03
减：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合 计	82,334,902.03	82,334,902.03

（十四）使用权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运输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133,116,756.91	114,099,247.32	4,974,272.45	252,190,276.68
2、本期增加金额		223,353.62	2,122,425.10	2,345,778.72
（1）租入		223,353.62	2,122,425.10	2,345,778.72
3、本期减少金额				
（1）其他				
4、期末余额	133,116,756.91	114,322,600.94	7,096,697.55	254,536,055.40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11,419,223.47	76,087,633.58	3,496,405.98	91,003,263.03
2、本期增加金额	1,349,237.13	4,804,706.71	406,341.11	6,560,284.95
（1）计提	1,349,237.13	4,804,706.71	406,341.11	6,560,284.95
3、本期减少金额				
（1）其他				
4、期末余额	12,768,460.60	80,892,340.29	3,902,747.09	97,563,547.98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0,348,296.31	33,430,260.65	3,193,950.46	156,972,507.42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21,697,533.44	38,011,613.74	1,477,866.47	161,187,013.65

(十五)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 权	采矿权	取水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469,063,235.06	3,466,750,944.23	84,401,712.50	235,879,838.72	5,256,095,730.51
2. 本期增加金额	17,124,336.25				17,124,336.25
(1) 购置	17,124,336.25				17,124,336.2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486,187,571.31	3,466,750,944.23	84,401,712.50	235,879,838.72	5,273,220,066.76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316,916,904.74	504,569,797.58	19,774,915.28	171,696,931.20	1,012,958,548.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0,028,569.93	16,002,042.15	516,954.03	2,563,220.21	29,110,786.32
(1) 计提	10,028,569.93	16,002,042.15	516,954.03	2,563,220.21	29,110,786.32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26,945,474.67	520,571,839.73	20,291,869.31	174,260,151.41	1,042,069,335.12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34,124,803.50	6,253,006.34	40,377,809.8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124,803.50	6,253,006.34	40,377,809.8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59,242,096.64	2,946,179,104.50	29,985,039.69	55,366,680.97	4,190,772,921.8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152,146,330.32	2,962,181,146.65	30,501,993.72	57,929,901.18	4,202,759,371.87

2、期末无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情况。



3、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魏家峁煤电公司土地（4,903,713.53 平方米）	32,939,700.37	正在办理过程中

（十六）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其他	处置	其他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75,399,974.47					75,399,974.47
合 计	75,399,974.47					75,399,974.47

2、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28,398,800.00					28,398,800.00
合 计	28,398,800.00					28,398,800.00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定方法

（1）根据商誉减值测试过程，收购察尔湖光伏公司确认的商誉截至本期期末发生了减值，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商誉系本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收购察尔湖光伏公司时形成。期末商誉所在资产组与收购日形成商誉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其构成未发生变化。

（2）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确定。根据管理层批准的上述资产组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为基础，以资产的当前状况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采用 6% 的税后折现率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对资产组进行现金流量预测时采用的其他关键假设包括预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增长率以及相关费用等，上述假设基于公司以前年度的经营业绩、增长率、行业水平以及管理层对市场发展的预期。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魏家峁煤电公司排土场生产用征地费	637,841,520.81	8,251,161.61	49,957,111.71		596,135,570.71
察尔湖光伏公司场地平整费	11,026,265.40		212,043.57		10,814,221.83
资产改良支出	3,555,948.48		180,827.73		3,375,120.75
合 计	652,423,734.69	8,251,161.61	50,349,983.01		610,324,913.29

(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02,423,728.90	122,082,951.21	502,423,728.90	122,082,951.21
递延收益	87,245,688.85	21,421,449.42	87,245,688.85	21,421,449.4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暂时性差异	67,171,180.98	16,792,795.24	68,420,023.80	17,105,005.95
预提费用	5,870,025.48	1,467,506.37	5,870,025.48	1,467,506.37
租赁负债	35,702,105.53	8,753,892.99	35,003,171.81	8,579,159.57
小 计	698,412,729.74	170,518,595.23	698,962,638.84	170,656,072.5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135,917,882.03	33,979,470.50	135,917,882.03	33,979,470.5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78,643,865.45	119,660,966.39	421,993,846.34	105,498,461.61
使用权资产	31,228,161.30	7,647,225.38	34,429,427.49	8,447,541.93
小 计	645,789,908.78	161,287,662.27	592,341,155.86	147,925,474.04

2、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01,404.54	169,217,190.69	8,447,541.93	162,208,53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01,404.54	159,986,257.73	8,447,541.93	139,477,932.11

3、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999,106,888.58	1,765,098,236.33
可抵扣亏损	2,836,503,135.51	2,985,112,845.86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合 计	4,835,610,024.09	4,750,211,082.19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度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2025 年	412,178,715.77	510,380,597.06
2026 年	1,137,174,141.03	1,188,662,130.39
2027 年	556,829,931.59	556,829,931.59
2028 年	319,064,547.72	319,064,547.72
2029 年	404,263,030.78	410,175,639.10
2030 年	6,992,768.62	
合 计	2,836,503,135.51	2,985,112,845.86

(十九)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303,347,869.48	382,898,433.43
水权待返还款	4,992,900.00	4,992,900.00
征地费	740,388,392.76	736,508,641.51
合 计	1,048,729,162.24	1,124,399,974.94

(二十)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情况：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信用借款	3,194,374,226.18	3,343,396,016.83
合 计	3,194,374,226.18	3,343,396,016.83

注：期末余额中包括计提的利息 2,154,226.18 元。

2、本公司本期末无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二十一)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5,000,000.00	2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5,000,000.00	20,000,000.00

(二十二)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燃料、材料款	805,676,441.42	1,086,370,533.63
应付维修及物资款	335,481,631.71	724,992,166.66
其他	109,188,910.98	119,768,439.02
合 计	1,250,346,984.11	1,931,131,139.31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91,436,065.53	未达到付款条件

（二十三）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预收热费	2,743,770.16	75,958,230.43
预收粉煤灰款	331,277.56	375,265.72
预收废旧物资处置款	494,215.94	494,215.93
预收油款、水费	454,041.32	36,381.97
预收煤款	245,883.00	2,180,503.54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的合同负债		
合 计	4,269,187.98	79,044,597.59

2、本公司本期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二十四）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8,259,283.07	510,071,477.44	388,696,492.52	169,634,267.99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7,617.44	85,796,013.18	85,796,013.18	17,617.44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长期福利				
其他				
合 计	48,276,900.51	595,867,490.62	474,492,505.70	169,651,885.43

2、短期薪酬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2,763,484.68	275,820,032.34	126,943,452.34
职工福利费		21,005,716.52	21,005,716.52	
社会保险费	16,274,531.11	40,020,133.13	38,292,828.03	18,001,836.2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6,274,531.11	37,430,939.80	35,703,634.70	18,001,836.21
2. 工伤保险费		2,589,193.33	2,589,193.33	
住房公积金		38,996,439.22	38,996,439.22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1,984,751.96	7,285,703.89	14,581,476.41	24,688,979.44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短期薪酬				
合 计	48,259,283.07	510,071,477.44	388,696,492.52	169,634,267.99

3、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7,427.52	54,036,432.66	54,036,432.66	7,427.52
失业保险费		2,121,735.82	2,121,735.82	
企业年金缴费	10,189.92	29,637,844.70	29,637,844.70	10,189.92
合 计	17,617.44	85,796,013.18	85,796,013.18	17,617.44

(二十五) 应交税费

类 别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资源税	30,339,695.81	41,671,759.95
企业所得税	116,233,397.45	45,931,126.48
增值税	74,551,443.51	45,312,782.24
个人所得税	2,775,681.21	48,941,75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713,301.03	4,719,082.47
房产税	6,821,456.20	2,005.24
教育费附加	5,573,729.19	4,641,214.49
其他税费	14,650,693.17	21,953,895.32
合 计	256,659,397.57	213,173,625.19

(二十六)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05,460,180.88	305,460,180.88
其他应付款	4,550,514,256.07	4,885,651,629.14
合 计	4,855,974,436.95	5,191,111,810.02

1、应付股利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305,460,180.88	305,460,180.8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应付普通股股利		
合 计	305,460,180.88	305,460,180.88



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股东名称	应付股利金额	未支付原因
中船风电清洁能源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25,994,632.52	暂未支付
合 计	225,994,632.52	

2、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款	1,713,854,875.70	1,900,424,601.63
设备款	24,772,080.25	58,081,935.22
押金、保证金	54,253,771.24	73,231,514.65
材料款	8,573,282.23	22,788,686.13
回购个人股款	26,677,400.00	27,102,200.00
应付股权转让款	2,665,505,400.67	2,665,505,400.67
往来款	12,753,152.96	29,669,570.55
工程物资	93,000.00	93,000.00
劳务费	100,000.00	103,860.00
代收款	2,530,440.51	3,312,489.50
其他	41,400,852.51	105,338,370.79
合 计	4,550,514,256.07	4,885,651,629.14

其中，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务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327,605,141.27	未达到付款条件
运达能源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4,890,787.08	设备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三一重能股份有限公司	176,757,000.00	设备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英利能源(中国)有限公司	18,181,306.00	未达到付款条件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天津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6,811,406.40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北京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12,053,024.10	工程款质保金未到付款期限
合 计	836,298,664.85	

（二十七）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74,459,660.92	2,490,812,533.7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0,728,399.45	21,035,335.78
合 计	3,495,188,060.37	2,511,847,869.51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借款	167,340,457.25	167,440,510.27
保证借款	45,312,754.52	43,886,707.81
信用借款	3,261,806,449.15	2,279,485,315.65



合 计	3,474,459,660.92	2,490,812,533.73
-----	------------------	------------------

注：期末余额包括计提的利息 12,056,635.69 元，其中：质押借款余额中包含利息 1,286,897.25 元，保证借款余额中包含利息 2,769,331.04 元，信用借款余额中包含利息 8,000,407.40 元。

（二十八）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	90,538,327.85	50,306,368.11
预提费用	125,524,640.58	5,674,819.14
合 计	216,062,968.43	55,981,187.25

（二十九）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利率区间	上年年末余额	利率区间
信用借款	10,498,553,092.91	1.2%-4.3%	10,439,761,212.51	1.2%-4.3%
质押借款	1,684,301,909.13	2.25%-2.70%	1,684,401,962.15	2.25%-2.75%
保证借款	70,610,352.23	2%-5.68%	69,220,252.63	2%-6.73%
小 计	12,253,465,354.27		12,193,383,427.29	
减：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474,459,660.92		2,490,812,533.73	
合 计	8,779,005,693.35		9,702,570,893.56	

1、长期借款分类说明

（1）质押借款 168,430.19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魏家峁煤电公司质押借款 30,118.99 万元是以前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为 2.5%；

②乌达莱公司质押借款 138,311.20 万元是以前售电电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物，利率区间为 2.25%-2.70%。

（2）保证借款 7,061.04 万元的借款条件如下：

①内蒙古财政厅为龙源风电公司世行项目美元借款提供担保，折合人民币 6,711.75 万元，借款利率根据伦敦同业拆借利率确定，每期按照实际浮动利息率计提应付利息，本期结算利率为 5.68%；

②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龙源风电公司内蒙古锡林风电场二期风力发电机组改造项目美元借款提供担保，折合人民币 349.29 万元，利率为 2.00%。

2、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到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3、本公司报告期末不存在展期的长期借款。

（三十）租赁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43,186,335.91	41,439,752.76
减：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1,149,479.32	1,325,224.99
小 计	42,036,856.59	40,114,527.77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728,399.45	21,035,335.78
合 计	21,308,457.14	19,079,191.99

(三十一)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长期应付款	375,706,844.26	322,634,344.27
专项应付款	10,420,000.00	15,300,000.00
合 计	386,126,844.26	337,934,344.27

1、长期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	375,706,844.26	322,634,344.27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合 计	375,706,844.26	322,634,344.27

2、专项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自治区科技厅 2024 年第二批应用技术与开发资金（电化学储能电站火蔓延防范关键）	15,000,000.00		8,880,000.00	6,120,000.00	科研经费
达拉特旗工信和科技局重大科技项目资金（烟气中 SO ₂ 高效脱除解吸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科研经费
锡盟财政局第四批科技引导奖励（深度调峰燃气轮叶片质量保障技术研发与应用项目）	300,000.00			300,000.00	科研经费
合 计	15,300,000.00	4,000,000.00	8,880,000.00	10,420,000.00	

(三十二)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三供一业	196,887.44	196,887.44	三供一业改造移交根据合同预提的三年物业费
未决诉讼	9,395,107.43	9,395,107.43	诉讼赔偿
合 计	9,591,994.87	9,591,994.87	

(三十三) 递延收益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政府补助	122,507,449.14		2,873,445.72	119,634,003.42	
合 计	122,507,449.14		2,873,445.72	119,634,003.42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五十一）政府补助。

（三十四）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供热管网建设费	15,211,580.57	15,444,741.45
合 计	15,211,580.57	15,444,741.45

（三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收入分类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17,642,546.02	3,671,678,805.55	23,245,563,041.96	17,885,665,161.88
其他业务	230,747,757.45	226,585,254.17	609,515,404.23	570,294,037.32
合 计	5,448,390,303.47	3,898,264,059.72	23,855,078,446.19	18,455,959,199.20

2、主营业务按行业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行 业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4,454,242,225.74	3,210,812,161.93	19,832,328,611.62	16,094,080,131.62
热力	203,429,411.10	255,913,756.92	485,011,101.34	721,534,362.47
煤炭	559,970,909.18	204,952,886.70	2,928,223,329.00	1,070,050,667.79
合 计	5,217,642,546.02	3,671,678,805.55	23,245,563,041.96	17,885,665,161.88

3、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 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力	4,454,242,225.74	3,210,812,161.93	19,832,328,611.62	16,094,080,131.62
热力	203,429,411.10	255,913,756.92	485,011,101.34	721,534,362.47
煤炭	559,970,909.18	204,952,886.70	2,928,223,329.00	1,070,050,667.79
合 计	5,217,642,546.02	3,671,678,805.55	23,245,563,041.96	17,885,665,161.88

4、主营业务按地区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地 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蒙西电网地区	3,318,772,152.51	2,399,603,146.12	14,488,140,295.20	11,391,598,264.95
蒙东电网地区	22,239,241.60	14,758,326.89	61,788,120.72	72,490,236.40



华北电网地区	1,876,631,151.91	1,257,317,332.54	8,695,634,626.04	6,421,576,660.53
合 计	5,217,642,546.02	3,671,678,805.55	23,245,563,041.96	17,885,665,161.88

5、履约义务的说明

(1) 电力销售。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确认收入。

(2) 热力销售。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确认收入。

(3) 煤炭销售。本公司煤炭销售业务通常与客户约定由客户在煤场、洗煤厂、筒仓及快装仓落煤点等地自提，提货时控制权发生转移，与此同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6、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比例 (%)
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54,143,763.68	46.88
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华北分部	1,876,631,151.93	34.44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783,515,975.92	14.38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9,828,841.00	0.55
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	28,450,263.17	0.52
合 计	5,272,569,995.70	96.77

(三十六)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炭资源税	101,616,928.39	509,760,114.96
土地使用税	26,619,840.92	108,942,208.19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84,289.40	57,976,962.87
房产税	13,366,447.03	55,150,510.84
教育费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12,591,309.85	56,831,713.40
环境保护税	21,848,080.66	61,661,824.75
水资源税	5,583,954.94	27,194,325.45
印花税	3,651,397.38	16,272,160.66
车船使用税	109,116.45	477,738.90
合 计	198,171,365.02	894,267,560.02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382,219.94	39,201,666.40
办公费相关费用	1,107,800.45	5,368,427.0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介费		2,822,236.82
折旧及摊销费	133,608.55	855,405.75
其他	19,651.37	1,039,295.80
合 计	7,643,280.31	49,287,031.83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项目费		21,171,518.26
材料费		1,920,611.97
折旧费		539,271.11
无形资产摊销		299,115.04
其他费用		11,558,727.15
合 计		35,489,243.53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81,266,795.98	398,082,320.88
减：利息收入	2,812,918.72	17,660,563.35
汇兑净损失	-96,400.00	1,356,122.16
手续费支出及其他	387,424.71	2,613,880.72
合 计	78,744,901.97	384,391,760.41

(四十)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12,136,193.55	48,834,197.86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114,941.65	1,826,752.67	
安置退役军人增值税优惠减免		341,250.00	
合 计	14,251,135.20	51,002,200.53	

政府补助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五十一）政府补助。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408,073.64	216,885,060.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0,254,665.47
其他	3,816,299.77	14,548,218.04
合 计	58,224,373.41	381,687,943.64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212,703.4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95,984.81
合 计		-8,808,688.24

（四十三）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1,079,196.50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4,124,803.50
商誉减值损失		-28,398,800.00
合 计		-293,602,800.00

（四十四）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收益		30,678,402.39	
其中：固定资产		30,678,402.39	
合 计		30,678,402.39	

（四十五）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85,065.00	
其中：固定资产		185,065.00	
清理长期往来款		47,856,423.76	
其他	1,752,897.64	5,273,277.37	1,752,897.64
合 计	1,752,897.64	53,314,766.13	1,752,897.64

（四十六）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4,525.39	
其中：固定资产		64,525.39	
对外捐赠支出		3,311,879.00	
碳排放权支出		343,217,923.57	
其他	3,305,770.00	29,943,343.04	3,305,770.00
合 计	3,305,770.00	376,537,671.00	3,305,770.00

注：碳排放权支出系碳排放履约期内公司所属火电企业购买碳排放配额履约费用支出。

（四十七）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4,904,285.49	530,559,046.49
递延所得税费用	-662,839.26	-9,511,339.32
合 计	164,241,446.23	521,047,707.17

2、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36,489,332.70	3,873,417,804.65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34,122,333.18	968,354,451.16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18,396,447.71	-595,796,141.59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1,231,957.55	31,817,242.21
无须纳税的收入（以“-”填列）	-13,602,018.41	-91,784,931.4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851,772.96	31,192,767.08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1,443,816.59	-4,381,095.24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77,665.25	213,285,280.45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31,639,865.50
其他		
所得税费用	164,241,446.23	521,047,707.17

（四十八）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595,513.40	14,162,504.78	42,433,008.62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595,513.40	14,162,504.78	42,433,008.62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595,513.40	14,162,504.78	42,433,008.62

续

项 目	上期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5,675,517.63	10,985,129.40	-106,660,647.03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5,675,517.63	10,985,129.40	-106,660,647.03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5,675,517.63	10,985,129.40	-106,660,647.03

（四十九）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5,926,753.71	7.1782	42,543,423.48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3,524,225.81	7.1782	25,297,597.71

（五十）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制的原因
货币资金	556,026,245.13	矿山治理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涉讼冻结资金
应收账款	1,207,793,597.63	魏家峁煤电公司、乌达莱公司电费收费权质押及发行类 REITs 聚达公司经营收入质押
合 计	1,763,819,842.76	

本公司不存在境外经营实体。

（五十一）政府补助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期结转计入其他收益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环保治理资金	105,894,155.53			1,439,403.03			104,454,752.50	与资产相关
供暖管网建设补助款	4,705,850.95			147,058.83			4,558,792.12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0,962,998.26			1,278,650.52			9,684,347.74	与收益相关
自治区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补助资金	944,444.40			8,333.34			936,111.06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2,507,449.14			2,873,445.72			119,634,003.42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环保返还款		1,439,403.03	15,121,420.20	递延收益
供热配套管网建设		147,058.83	588,235.32	递延收益
合 计		1,586,461.86	15,709,655.52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政府补助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8,768,753.57	8,768,753.57	24,369,832.13
稳岗补贴		1,272,644.78	7,333,225.18
困难企业减免			44,651.67
扩岗补助			135,000.00
专利补助			215,000.00
技术补贴			200,000.00
人才储备补贴			493,500.00
企业发展补助金	500,000.00	500,000.00	
技术监督后补助金			300,000.00
自治区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补助资金		8,333.34	33,333.36
合 计	9,268,753.57	10,549,731.69	33,124,542.34

3、 本公司本期无退回政府补助的情况。

(五十二) 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5,217,183.16
低价值租赁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合 计	5,217,183.16

其中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为 9,355,531.32 元。

2、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1) 租赁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租赁收入	136,513.71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七、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无。

(二) 外购在研项目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情况。

(三) 处置子公司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情况。

(四)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市	40,000.00	呼和浩特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45.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海勃湾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乌海市	39,899.68	乌海市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已关停）	61.77	38.23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47,176.20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4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207,921.86	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备考财务报表及附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万元)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101,735.00	锡林郭勒盟正蓝旗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北方魏家崙煤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567,825.00	内蒙古准格尔旗龙口镇	煤矿机械设备销售；煤炭、电力和热力的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80,000.00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1.00	21.04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82,000.00	内蒙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3.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辉腾锡勒	207,821.83	乌兰察布市察右中旗辉腾锡勒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及其他可再生能源发电	78.3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镇市	10,000.00	内蒙古丰镇市	电力和热力的生产和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115,400.00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电力的生产、供应和销售	57.00		投资设立
兴和县察尔湖海润生态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兴和县	18,000.00	乌兰察布市兴和县	光伏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内蒙古聚达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达拉特旗	50,000.00	内蒙古达拉特旗	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丰川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镇市	15,000.00	内蒙古丰镇市	光伏发电	89.00		投资设立
北方魏家崙(鄂尔多斯)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15,000.00	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风力发电	66.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呼和浩特市	254,100.00	呼和浩特市	发电技术服务	21.21	0.04	投资设立
内蒙古金和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1,000.00	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	风力发电	95.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布勒呼牧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	7,997.20	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	风力发电		78.31	投资设立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锡林浩特市	96,732.00	锡林浩特市	风力发电		46.99	投资设立
内蒙古北联电辉腾能源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市	1,000.00	乌兰察布市	风力发电、光伏发电	100.00		投资设立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83,501.49	锡林郭勒盟	风力发电	75.5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锡林郭勒盟	155,359.16	锡林郭勒盟	风力发电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注：本公司对丰泰发电公司、京达发电公司、聚达发电公司、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持股比例低于 50%，但将其纳入合并范围的依据：

(1) 本公司持有丰泰发电公司 45%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丰泰发电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丰泰发电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



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2) 本公司持有京达发电公司 40%的股权，是其第一大股东。京达发电公司的日常管理运营主要由本公司负责，京达发电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以及财务总监等任职人员均由本公司委派。

(3) 本公司原持有聚达发电公司 100%的股权，后发行类 REITs，设立聚穗能源合伙企业，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持有聚达发电公司 99%股权，由聚穗能源合伙企业并表聚达发电公司。

(4) 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聚穗能源合伙企业 21.25%的股权，但在合伙人会议和决策委员会拥有 2/3 席位，同时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魏家崙煤电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拥有实质控制权。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少数股东表决权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0.00	60.00	24,154,312.28		390,457,100.12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7.00	47.00	7,920,306.04		675,805,158.87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10,897,262.13		1,040,448,590.17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2,700,771.05		619,555,871.68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55.00	55.00	9,722,095.60		-240,000,863.03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9.00	49.00	35,799,020.34		-557,528,596.78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43.00	43.00	18,172,242.57		552,815,209.64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40.00	40.00	28,738,893.54		559,799,935.51
内蒙古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8.75	33.33	17,861,589.18		2,028,305,575.99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77.96	77.96	14,832,750.36		-39,447,173.85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1.69	21.69	17,022,570.94		793,882,717.48
北方魏家崙（鄂尔多斯）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3.47	33.47			49,816,000.00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4.49	24.49	20,957,554.71		468,482,985.50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	30.00	47,582,157.47		730,357,533.96
合计			250,959,984.11		7,072,750,045.26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内蒙古京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上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92,652,233.09	239,557,347.22	741,902,337.03	738,745,145.20	597,565,399.73	625,108,831.97
非流动资产	507,279,975.12	516,170,706.24	1,040,520,712.94	1,062,492,989.00	2,075,496,493.77	2,127,272,825.70
资产合计	799,932,208.21	755,728,053.46	1,782,423,049.97	1,801,238,134.20	2,673,061,893.50	2,752,381,657.67
流动负债	135,386,648.62	134,525,716.35	287,260,366.46	329,175,481.31	513,684,151.09	613,332,901.71
非流动负债	13,783,726.06	13,428,761.60	57,709,282.51	56,481,525.13	36,016,305.32	45,112,180.92
负债合计	149,170,374.68	147,954,477.95	344,969,648.97	385,657,006.44	549,700,456.41	658,445,082.63
营业收入	262,182,350.24	1,041,187,948.20	520,247,575.74	2,325,606,164.70	848,888,191.55	4,346,349,370.19
净利润	40,257,187.14	-20,210,643.50	16,851,714.98	2,597,234.73	22,239,310.47	-124,484,116.70
综合收益总额	40,257,187.14	-20,210,643.50	16,851,714.98	2,597,234.73	22,239,310.47	-124,484,116.7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4,580,715.42	-161,209,286.75	-42,041,480.24	-441,701,816.02	116,533,021.09	188,398,457.50

(续)

项 目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233,730,055.12	245,365,766.63	242,121,446.00	258,348,943.42	347,310,821.59	301,314,571.67
非流动资产	1,773,024,995.22	1,829,799,270.46	348,137,653.60	350,931,400.63	3,877,689,067.94	3,942,307,757.13
资产合计	2,006,755,050.34	2,075,165,037.09	590,259,099.60	609,280,344.05	4,224,999,889.53	4,243,622,328.80
流动负债	715,518,438.95	664,485,405.98	1,518,531,637.48	1,200,651,626.66	1,450,628,294.88	1,491,351,267.40
非流动负债	26,836,873.27	144,556,055.18	425,471,208.94	838,699,816.92	1,494,706,229.33	1,520,068,469.31
负债合计	742,355,312.22	809,041,461.16	1,944,002,846.42	2,039,351,443.58	2,945,334,524.21	3,011,419,736.71
营业收入	379,342,754.79	1,655,503,395.72	355,166,943.61	1,423,108,969.10	507,147,245.35	2,270,638,122.29



项 目	内蒙古上都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丰电能源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和林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净利润	-5,511,777.64	-34,754,864.14	73,059,225.19	-35,544,665.98	42,261,029.22	12,245,469.24
综合收益总额	-5,511,777.64	-34,754,864.14	73,059,225.19	-35,544,665.98	42,261,029.22	12,245,469.24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872,850.73	219,324,867.51	49,815,466.39	-113,717,224.08	233,257,811.96	377,270,432.91

(续)

项 目	内蒙古丰泰发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乌达莱新能源有限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70,482,021.00	162,843,027.97	1,221,288,089.00	1,106,296,587.22
非流动资产	412,746,086.73	422,854,092.24	2,344,911,779.76	2,379,869,043.65
资产合计	583,228,107.73	585,697,120.21	3,566,199,868.76	3,486,165,630.87
流动负债	841,197,402.30	823,592,557.32	895,838,578.09	889,031,224.85
非流动负债	178,395,910.93	217,968,632.91	1,270,861,451.88	1,270,861,451.88
负债合计	1,019,593,313.23	1,041,561,190.23	2,166,700,029.97	2,159,892,676.73
营业收入	216,759,873.44	780,968,835.46	134,922,573.61	486,904,572.61
净利润	17,676,537.47	3,048,736.77	71,847,233.85	250,112,155.48
综合收益总额	17,676,537.47	3,048,736.77	71,847,233.85	250,112,155.4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696,751.96	56,252,089.92	83,022,472.74	260,188,867.88

(续)

项 目	内蒙古聚穗能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内蒙古聚达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北方龙源风力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35,439,004.09	12,757,621.00	1,446,752,999.36	1,551,112,214.59	1,677,928,305.94	1,649,220,291.46
非流动资产	2,540,232,900.00	2,540,232,900.00	939,066,423.43	958,136,974.96	2,756,452,567.40	2,821,914,118.12
资产合计	2,575,671,904.09	2,552,990,521.00	2,385,819,422.79	2,509,249,189.55	4,434,380,873.34	4,471,134,409.58



流动负债			305,131,712.48	462,315,703.98	810,835,463.69	692,189,483.66
非流动负债			1,160,709,814.25	1,150,167,494.83	232,087,484.72	422,935,516.86
负债合计			1,465,841,526.73	1,612,483,198.81	1,042,922,948.41	1,115,125,000.52
营业收入			1,040,887,479.44	4,612,941,147.66	149,150,134.76	485,771,815.97
净利润	22,681,383.09	100,246,289.52	19,026,103.57	-59,271,681.39	33,735,839.03	205,326,129.45
综合收益总额	22,681,383.09	100,246,289.52	19,026,103.57	-59,271,681.39	33,735,839.03	205,326,129.4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80	-357,127.25	-76,444,290.06	850,441,007.93	96,414,434.30	187,692,404.87

(续)

项 目	北方魏家峁（鄂尔多斯）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1,468,561.40	2,532,923.00	1,010,574,596.10	883,686,065.70	566,568,682.34	305,567,871.44
非流动资产	602,720,390.19	598,613,435.00	1,978,527,210.80	2,029,583,260.49	5,535,354,379.90	5,654,415,279.10
资产合计	604,188,951.59	601,146,358.00	2,989,101,806.90	2,913,269,326.19	6,101,923,062.24	5,959,983,150.54
流动负债	317,788,751.59	317,714,558.00	350,655,874.59	323,521,336.15	1,427,965,782.08	1,440,355,809.64
非流动负债	137,584,200.00	136,914,200.00	725,489,682.80	763,808,654.56	2,239,432,166.96	2,246,486,423.80
负债合计	455,372,951.59	454,628,758.00	1,076,145,557.39	1,087,329,990.71	3,667,397,949.04	3,686,842,233.44
营业收入			130,366,831.15	512,460,631.90	269,583,067.21	1,060,203,204.45
净利润			85,575,968.58	344,095,008.03	158,607,191.58	649,303,874.87
综合收益总额			85,575,968.58	344,095,008.03	158,607,191.58	649,303,874.8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76,204,278.06	504,766,292.45	340,741,301.18	1,059,965,928.07



- 4、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的重大限制：
本公司不存在使用资产和清偿债务存在的重大限制的情况。
-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本公司无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内蒙古鄂尔多斯市	发电、供热	30.00	30.00	权益法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内蒙古乌兰察布市	火力发电	49.00	49.00	权益法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头市	内蒙古包头市	发电、供热	25.00	25.00	权益法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发电、供热	40.00	40.00	权益法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	发电技术服务、供热	20.00	20.00	权益法

2、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87,055,409.71	880,800,886.54	337,685,766.81	270,328,585.71	278,764,989.37
非流动资产	1,762,992,300.37	4,755,129,290.11	1,210,845,185.62	413,781,402.36	1,602,604,023.00
资产合计	2,250,047,710.08	5,635,930,176.65	1,548,530,952.43	684,109,988.07	1,881,369,012.37
流动负债	293,781,860.22	1,444,201,005.08	606,876,318.04	61,139,962.01	390,833,106.84
非流动负债	396,378,278.66	1,513,033,332.40	261,583,965.57	314,891,776.00	740,402,251.02
负债合计	690,160,138.88	2,957,234,337.48	868,460,283.61	376,031,738.01	1,131,235,357.86
少数股东权益			162,279,314.49		135,155,991.9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59,887,571.20	2,678,695,839.17	517,791,354.33	308,078,250.06	614,977,662.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7,966,271.37	1,312,560,961.18	129,447,838.58	123,231,300.02	122,995,532.5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7,966,271.37	1,312,560,961.18	129,447,838.58	123,231,300.02	122,995,532.5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73,017,950.63	768,589,523.41	399,451,194.01	20,762,974.05	91,094,984.93
净利润	9,021,837.02	49,607,302.62	82,480,140.07	6,600,367.44	2,643,177.6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9,021,837.02	49,607,302.62	82,480,140.07	6,600,367.44	2,643,177.65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

项 目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国华准格尔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岱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东华热电有限公司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0,581,288.80	922,390,250.48	391,846,073.39	270,439,560.88	278,185,172.78
非流动资产	1,807,881,623.08	4,787,308,642.88	1,245,451,230.36	422,561,468.19	1,549,915,537.48
资产合计	2,228,462,911.88	5,709,698,893.36	1,637,297,303.75	693,001,029.07	1,828,100,710.26
流动负债	297,139,574.73	1,560,287,763.68	772,045,042.15	58,941,734.27	449,307,360.21
非流动负债	396,515,778.65	1,535,237,204.56	266,845,266.23	332,324,888.00	631,714,097.29
负债合计	693,655,353.38	3,095,524,968.24	1,038,890,308.38	391,266,622.27	1,081,021,457.50
少数股东权益			160,040,083.95		135,781,726.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534,807,558.50	2,614,173,925.12	438,366,911.42	301,734,406.80	611,297,526.5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60,442,267.56	1,280,945,223.30	109,591,727.85	120,693,762.72	122,259,505.32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60,442,267.56	1,280,945,223.30	109,591,727.85	120,693,762.72	122,259,505.32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556,220,437.15	3,867,383,499.92	1,456,444,897.64	66,337,801.14	444,230,681.77
净利润	189,714,565.65	276,129,938.60	56,611,420.55	2,535,231.15	55,944,948.43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9,714,565.65	276,129,938.60	56,611,420.55	2,535,231.15	55,944,948.43
本期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4,407,372.67		37,985,700.68	6,499,740.82	

3、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上年年末余额——上期发生额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8,191,606.82	38,588,100.9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96,494.13	275,155.2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96,494.13	275,155.28

4、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的情况。

5、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本公司联营企业未发生超额亏损。

6、对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7、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本公司不存在对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8、重要的共同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共同经营。

（三）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公司不存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四）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本公司不存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账款、可续期公司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管理层



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其中一大部分银行存款存放于一家为本公司关联方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公司的部分董事在该非银行金融机构的董事会出任董事，履行董事职能。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公司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信用期通常为 1 个月，主要客户可以延长至 6 个月，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用期。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客户群主要为华北电网有限公司、内蒙古电力（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国网内蒙古东部电力有限公司等，均为国有控股企业，信用较好，因此在本公司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公司可能面临的较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 96.12%，由于公司客户主要为国有控股企业，信用较好，本公司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风险。

本公司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附注三（十）金融工具。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三）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通过利用银行贷款及债务维持资金延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以管理其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目标是运用银行借款、债券和其他计息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

流动性储备包括每月末为偿还债务可供提取的信贷额度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本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通过生产经营资金收入及授信额度、发行债券等方式来确保灵活的资金供应。

（四）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



的风险。

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龙源发电公司以美元向世界银行、西班牙萨瓦德尔银行借款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期末余额除下表所述资产或负债为美元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 目	币种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美元		
长期借款	美元	9,450,979.52	9,450,979.52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税前影响如下：

项 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2,544,038.29	-2,544,038.29	-2,887,340.40	-2,887,340.40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2,544,038.29	2,544,038.29	2,887,340.40	2,887,340.40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作为发电及煤炭企业，为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投资规模大，投资回收期长，资产规模大，负债较高的特点，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的调整以及对资金市场的宏观调控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债务成本。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为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本公司将紧盯市场变化，合理安排融资，并积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在保证资金需求的基础上，努力控制融资成本。

（3）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公司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



十一、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213,650.94		1,327,394,865.45	1,333,608,516.39
（1）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6,213,650.94			6,213,650.94
（2）非上市权益工具投资			1,327,394,865.45	1,327,394,865.45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6,213,650.94		1,327,394,865.45	1,333,608,516.3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在活跃市场中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当报价可实时并定期从证券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业内人士、定价服务者或监管机构获得，且该报价代表基于公平交易原则进行的实际和常规市场交易报价时，该市场被视为活跃市场。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的市场报价为现行收盘价。此等金融工具列示在第一层次。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列入第一层次的工具系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对上市公司的权益性投资。

本期期末，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系辽宁成大（600739）的股票，其期末公允价值参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截止 2025 年 3 月最后一个交易日之收盘价确定。

（三）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公司不存在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四）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列入第三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是本公司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本公司对重大投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上市公司比较法。

（五）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本公司于报告期及上年度，公允价值各层级间无重大转移。

（六）报告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估值技术的变更。

（七）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无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1、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企业	呼和浩特市锡林郭勒南路15号	注	10,000,000,000.00	51.05

注：开发、投资、建设、运营电力、热力、煤炭资源、铁路及配套基础设施项目；电力、热力生产供应；煤炭经营；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情况：

最终控制方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元）
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企业	河北省雄安新区启动区华能总部	注	34,900,000,000.00

注：组织电力（煤电、气电、水电、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生物质能发电等）、热、冷、汽的开发、投资、建设、生产、经营、输送和销售；组织煤炭、煤层气、页岩气、水资源的开发、投资、经营、输送和销售；信息、交通运输、节能环保、配售电、煤化工和综合智慧能源等相关产业、产品的开发、投资和销售；电力及相关产业技术的科研开发、技术咨询服务、技术转让、工程建设、运行、维护、工程监理以及业务范围内设备的成套、配套、监造、运行、检修和销售；国内外物流贸易、招投标代理、对外工程承包；业务范围内相关的资产管理、物业管理；业务范围内的境内外投资业务。

2、本公司的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华能内蒙古电力热力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北方淖尔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包头天外天大酒店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铎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内蒙古华能库布齐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正蓝旗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海南发电股份有限公司海口电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华能新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西热电站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西安西热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煤炭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烟台八角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昌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电厂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华能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青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新能源（祥云）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星泽（咸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济宁华源热电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科尔沁右翼前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华能上海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曾用名：淮矿西部煤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二）关联方交易情况

1、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燃煤、材料	协议价	783,515,975.92	3,472,682,256.36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培训费、劳务费、服务费	协议价		10,563,811.69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热力、材料	协议价	29,828,841.00	90,960,451.26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16,604.49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服务费、技能竞赛参赛费	协议价		76,018.82
内蒙古北方蒙西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5,820.54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324.40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283.80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服务费	协议价		10,339.62
正蓝旗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737,735.85	2,950,943.40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270,613.21	1,082,452.83
内蒙古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信息维护费	协议价		47,169.81
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设备款	协议价		1,694,423.45
内蒙古北方淖尔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设备款	协议价		2,313,796.46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华能巢湖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培训费	协议价		7,547.16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	协议价		247,787.62
内蒙古华能库布齐能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服务费	协议价		30,226.41
合计				814,353,165.98	3,582,690,258.12

(2) 采购商品或接受服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安全生产服务费、燃煤服务费	协议价	60,154,052.23	417,869,753.2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燃煤、材料	协议价	442,277,197.69	2,665,792,430.4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143,333,490.57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协议价		5,296.00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材料采购	协议价	99,084,320.15	426,613,274.96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委托运行	协议价		5,296,190.57
兴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16,508,490.57
北京华能新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1,665,566.04
北京市昌平华能培训中心	接受劳务	培训费、住宿	协议价		89,131.17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检修服务、培训费	协议价	220,500.00	968,396.20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工程承包及其他服务	协议价		1,864,403.72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4,095,838.25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工程承包及其他服务	协议价		76,999,521.5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设备采购、材料采购	协议价		26,081,246.11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设备采购、材料采购	协议价		107,067,531.04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工程承包及其他服务	协议价		60,507,845.63
西安西热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1,802,871.56	10,283,841.60
西安西热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设备采购	协议价		17,839,646.03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保险服务	协议价	21,809,191.95	85,104,514.72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热	政府批准定价		238,323.39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87,164,292.46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采购燃煤	协议价		15,949.61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运输服务	协议价	98,466.27	808,742.65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水	协议价	975,655.06	9,188,678.87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采购燃煤、咨询费	协议价	55,897,607.97	308,939,699.77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9,027.81	946,679.23
华能威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17,320,754.72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材料	协议价		372,641.51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297,169.82
华能聊城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9,622,641.51
华能秦煤瑞金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19,056,603.77
华能煤炭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2,672,399.40
华能置业有限公司昌平分公司	接受劳务	培训、住宿	协议价		145,547.20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	协议价		25,678,993.84
华能昌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绿证费	协议价		16,369.81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大连电厂	接受劳务	培训费	协议价		60,000.01
华能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工程承包及其他服务	协议价		252,469,688.43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政策	本期交易额	上期交易额
华能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设备	协议价		240,950,322.45
华能青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绿证费	协议价		20,157.55
华能新能源（祥云）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绿证费	协议价		12,822.64
华能星泽（咸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绿证费	协议价		9,518.87
济宁华源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12,124,528.30
华能上海能源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费	协议价		609,314.18
内蒙古铎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燃煤	协议价	185,531,827.42	213,139,806.06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取暖费	协议价		10,113.21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碳排放权	协议价		26,331,132.08
合计				867,860,718.11	5,296,209,299.70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无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3、关联租赁情况

（1）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承租方名称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646,399.08	2,599,151.65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土地租赁	协议价		1,704,559.63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发电公司	土地租赁	协议价		1,219,047.62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发电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1,360,104.8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龙源公司	车辆租赁	协议价		11,061.95
内蒙古北联电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蒙达发电公司	房屋租赁	协议价		385,890.85
华能科尔沁右翼前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	资产租赁	协议价	138,147.84	1,579,402.57
合 计				784,546.92	8,859,219.07

（2）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发电公司	办公楼、专用铁路线租赁	协议价	3,457,292.25	13,829,169.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聚达发电公司	设备租赁	协议价	90,766.77	162,989.79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	办公楼租赁	协议价	632,506.59	2,530,026.36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发电公司	专用铁路线租赁	协议价	325,947.49	1,303,789.97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上都第二公司	消防站、消防车租赁	协议价	138,705.56	554,822.24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乌达莱公司	办公楼租赁	协议价	319,629.96	1,415,224.37
内蒙古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龙源风电公司	房屋租赁	协议价	23,091.54	92,366.16
包头市中利腾晖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龙源风电公司	车辆租赁	协议价		44,247.80
合 计				4,987,940.16	19,932,635.69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5、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6、关联方承诺

无。

7、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向本公司提供贷款

关联方名称	借款方	本期接受贷款本金	本期偿还贷款本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390,000,000.00	90,00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
合 计		390,000,000.00	120,000,000.00

(2) 本公司向关联方提供贷款

关联方名称	贷款方	本期提供贷款本金	本期收回贷款本金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上都正蓝旗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00.00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北方多伦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115,000,000.00
合 计		530,000,000.00	115,000,000.00



(3) 存借款利息、手续费、融资租赁交易及债券承销费等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内容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468,906.09	32,181,534.97	统借统还借款利息支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816,299.77	14,548,218.04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949,887.17	15,290,860.41	存款利息收入
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66,086.95	1,857,023.87	手续费支出
合 计	8,601,179.98	63,877,637.29	

(4) 管理咨询费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7,169.81

8、关联交易内容的说明

本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定价严格按照《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约定的定价原则执行。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关联方应收、预付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39,563,896.73		340,118,265.80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9,813,468.85		13,486,729.91	
北方联合（巴彦淖尔）清洁能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914,698.50		1,914,698.50	
华能重庆珞璜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80,000.01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6,489.79		16,489.79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762.82	
合 计	271,308,553.87		355,829,946.83	
其他应收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700.00	
正蓝旗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7,425,735.85		13,560,000.00	
多伦县唐合新能源有限公司	14,978,013.21		13,560,000.00	
华能科尔沁右翼前旗新能源有限公司	1,938,816.48		1,783,717.17	
合 计	34,342,565.54		28,924,417.17	
预付款项：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371,520.32		21,965,813.93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220,50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2,933.48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 计	7,592,020.32		21,988,747.41	
其他流动资产：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135,635,277.77			
合 计	1,135,635,277.77			
在建工程-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华能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329,413,007.17		329,413,007.17	
合 计	329,413,007.17		329,413,007.17	

(2) 关联方应付、预收款项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票据：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42,396,707.96	399,797,772.03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10,660,246.31	39,249,834.55
华能碳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10,000.00	1,356,267.95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35,000.00	1,200,000.00
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6,626,076.62	18,048.90
苏州西热节能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590,000.00	710,000.00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16,293.02	212,363.44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94,464,708.63	250,180,552.43
淮河能源西部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272,171.89
内蒙古铎尖露天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5,191.04	39,964,732.48
内蒙古禹龙水务开发有限公司		1,841,799.70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99,744.00	117,129.07
合 计	375,613,967.58	750,920,672.44
其他应付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673,205,023.92	2,673,637,679.37
北京华能新锐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12,350.00	1,765,500.00
华能能源交通产业控股有限公司	28,088,054.53	26,298,219.17
华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27,500.00	930,500.00
华能招标有限公司	21,949.50	21,949.50
西安热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33,958,307.32	38,761,305.50
西安西热锅炉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9,649,673.61	106,448,741.61
西安西热水务环保有限公司	7,545,006.64	9,313,623.64
中国华能集团清洁能源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408,921,773.27	1,252,000.00
呼和浩特科林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6,186,697.75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华能（上海）电力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99,800.00	410,400.00
华能昌黎太阳能发电有限公司		17,352.00
华能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43,128,138.96	143,128,138.96
华能煤炭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270,000.00	270,000.00
华能青龙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1,367.00
华能新能源（祥云）有限公司		13,592.00
华能星泽（咸宁）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90.00
上海华能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34,172.42	134,172.42
合 计	3,365,661,750.17	3,018,621,328.92
合同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8,044.94	186,240.89
合 计	28,044.94	186,240.89
短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0,111,000.00	430,278,000.01
合 计	100,111,000.00	430,278,00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2,667.99	74,853.43
合 计	62,667.99	74,853.43
长期借款：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56,970,900.00	56,970,900.00
合 计	56,970,900.00	56,970,900.00
租赁负债：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37,421,635.52	37,872,524.90
锡林郭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1,385,768.19	1,373,067.33
内蒙古电力燃料有限责任公司	186,025.38	186,025.38
合 计	38,993,429.09	39,431,617.61

十三、股份支付

无。

十四、或有事项

（一）对外担保

无。

（二）未决诉讼

无。

（三）承诺事项

无。

（四）其他或有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一）前期差错更正

无。

（二）债务重组

无。

（三）重要资产转让和置换

无。

（四）年金计划

公司根据国家有关规定，经中国华能集团有限公司报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备案后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公司将应承担的年金费用视同职工薪酬计入当期损益，同时按时将应支付的年金款项划入员工在账户管理人处开立的个人账户中。截至报告期末，年金计划未发生重大变化。

（五）终止经营

无。

（六）分部报告



（1）本期及期末报告分部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蒙东电网地区	华北电网地区	蒙西电网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22,478,539.88	1,876,631,151.91	4,642,707,622.68	-1,093,427,011.00	5,448,390,303.4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22,478,539.88	1,876,631,151.91	3,549,280,611.68		5,448,390,303.4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093,427,011.00	-1,093,427,011.00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4,408,073.64		54,408,073.64
三、资产减值损失					
四、信用减值损失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6,993,397.54	384,521,758.33	256,941,961.82	84,462,318.25	762,919,435.94
六、利润总额	7,649,715.81	422,865,086.51	2,909,021,377.65	-2,003,046,847.27	1,336,489,332.70
七、所得税费用		50,340,601.97	113,900,844.26		164,241,446.23
八、净利润	7,649,715.81	372,524,484.54	2,795,120,533.39	-2,003,046,847.27	1,172,247,886.47
九、资产总额	594,926,495.38	27,698,129,464.37	45,028,941,042.56	-24,051,544,281.71	49,270,452,720.60
十、负债总额	594,926,495.38	11,350,962,226.29	19,829,415,523.63	-8,826,912,266.94	22,948,391,978.36

（2）上期及年初报告分部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蒙东电网地区	华北电网地区	蒙西电网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一、营业收入	61,788,120.72	8,695,634,626.04	20,227,058,818.62	-5,129,403,119.19	23,855,078,446.19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61,788,120.72	8,695,634,626.04	15,097,655,699.43		23,855,078,446.19
分部间交易收入			5,129,403,119.19	-5,129,403,119.19	
二、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6,885,060.13		216,885,060.13
三、资产减值损失			-293,602,800.00		-293,602,800.00
四、信用减值损失		-230,948.39	-8,577,739.85		-8,808,688.24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37,244,481.41	1,336,575,151.35	1,848,132,028.54	-389,249.43	3,221,562,411.87
六、利润总额	-8,362,971.56	1,715,303,332.54	4,697,780,745.04	-2,531,303,301.37	3,873,417,804.65



项 目	蒙东电网地区	华北电网地区	蒙西电网地区	分部间抵销	合 计
七、所得税费用		141,198,068.78	379,849,638.39		521,047,707.17
八、净利润	-8,362,971.56	1,574,105,263.76	4,317,931,106.65	-2,531,303,301.37	3,352,370,097.48
九、资产总额	588,734,690.12	23,051,607,963.64	46,646,650,574.52	-21,536,497,414.39	48,750,495,813.89
十、负债总额	588,734,690.12	9,505,924,709.66	22,154,486,644.06	-8,508,576,350.24	23,740,569,693.60



(七)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事项
无。

十七、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0,678,402.3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599,678.39	9,342,945.5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3,816,299.77	14,548,218.04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31,639,865.50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52,872.36	19,995,018.7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41,250.00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4,863,105.80	106,545,700.16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截止 2025 年 3 月 31 日及前一个会计年度备考财务报表及附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971,274.16	5,286,096.34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891,831.64	101,259,603.8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税后）	2,065,776.97	19,487,327.5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826,054.67	81,772,276.26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2025 年 1-3 月）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30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9	0.12	0.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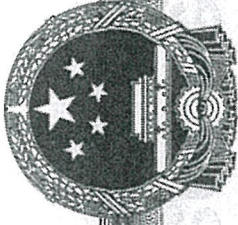
（续表）

报告期利润（2024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1	0.40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7	0.39	0.39

内蒙古蒙电华能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1月1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89662085K

(副本) (3-1)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3692.5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4 年 01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先云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
楼 13 层 1316-1326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人力资源服务（不含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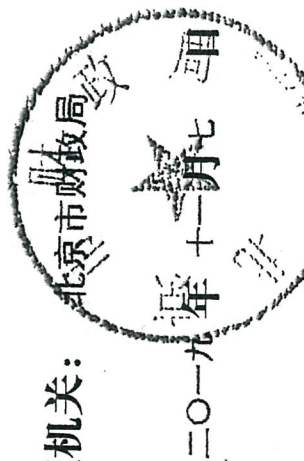
2025 年 10 月 28 日

证书序号: 0011978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20365411

首席合伙人: 张先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8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2月16日



姓名 索还锁

Full name 男

Sex 1975-07-15

出生日期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

工作单位 142202197507152870

Working unit

Identity card No.



姓名：索还锁
证书编号：1100001026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7年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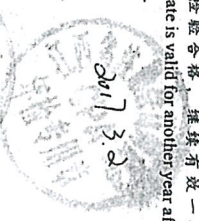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02613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12-01

2004年12月1日



姓名 陈靖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2-01-27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140104720127341
Identity card No.



陈靖 140100510052
A true certificate of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40100510052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12 月 19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姓名: 陈靖

证书编号: 140100510052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